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目录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1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17
表五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七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24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35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8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39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40
附图 3 项目现场图片	42
附件 1《关于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	43
附件 2 监测报告	47
附件 3 环保管理制度	64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67
附件 5 应急预案	68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 (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主要产品	膏状调味料、粉状调味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07.17-2023.07.1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应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8 万元	比例	2.77%
实际总概算	6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8 万元	比例	2.77%
验收监测依据	<p>(一) 法规依据</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颁布并施行，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修订版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版）；</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二) 项目依据</p> <p>(1)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2021 年 11 月）；</p> <p>(2) 《关于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p>				

	<p>报告表的批复》（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号）。</p> <p>（三）技术依据</p> <p>（1）《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p> <p>（2）《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p> <p>（4）《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p> <p>（5）《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p> <p>（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p> <p>（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及其修改单</p> <p>（8）《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p> <p>（9）《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p> <p>（1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评价标准、标号</p>	<p>级别</p>	<p>因子</p>	<p>限值</p>	<p>排放速率</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p>	<p>表 2</p>	<p>颗粒物</p>	<p>120mg/m³</p>	<p>3.5kg/h</p>
			<p>二氧化硫</p>	<p>550mg/m³</p>	<p>2.6kg/h</p>
			<p>氮氧化物</p>	<p>240mg/m³</p>	<p>0.77kg/h</p>
		<p>厂界</p>	<p>颗粒物</p>	<p>1.0mg/m³</p>	<p>/</p>
	<p>《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p>	<p>表 2</p>	<p>颗粒物</p>	<p>20mg/m³</p>	<p>/</p>
			<p>二氧化硫</p>	<p>50mg/m³</p>	<p>/</p>
			<p>氮氧化物</p>	<p>200mg/m³</p>	<p>/</p>
			<p>烟气黑度 (林格曼 黑度, 级)</p>	<p>≤1</p>	<p>/</p>
<p>《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p>	<p>表 2</p>	<p>油烟</p>	<p>2.0mg/m³</p>	<p>/</p>	
<p>《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p>	<p>二级</p>	<p>臭气浓度</p>	<p>20</p>	<p>/</p>	
	<p>表 2</p>		<p>2000</p>	<p>/</p>	

2、废水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pH 值 (无量纲)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动植物油 (mg/L)	100
		磷酸盐	≤8

3、噪声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厂界点位	限值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等效 A 声级	厂界东、南、西、北面	昼间≤65 夜间≤55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经度：109°25'21.073"纬度：24°9'45.821"。

建设单位：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77%。

建设规模：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时间约 300 天，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

劳动定员：项目职工人数合计 60 人，3 人在厂区内住宿。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650 万元，项目地址位于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通过租赁已建成厂房用于建设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租赁面积 3085.36 平方米，主要建设 1 条粉状调味料生产线、1 条膏状调味料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3500 吨调味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等有关规定，为完善环保手续，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委托湖南应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2 年 1 月 15 日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关于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竣工后，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开展《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表的编写，随即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在技术人员的协助下，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环境状况，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建设完成情况、运行效果及管理进行了现场核查，结合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2023 年 7 月 18 日对《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根据现场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西新潮食品科技

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2、地理位置

该项目位于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经度：109°25'21.073"纬度：24°9'45.821"；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3、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已建成标准厂房 3085.36 平方米进行建设，主要建设 1 条粉状调味料生产线、1 条膏状调味料生产线，项目总体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4、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面积为 3085.36 平方米，两层，车间内布置冷却间、粉碎搅拌间、干燥间、熟制间、包装间、成品库、办公区、内包材间、外包材间、香辛料库等。
辅助工程	1	办公区	用于员工办公、开会，位于生产车间东面。
公用工程	1	给水系统	供水源于厂房内现有市政自来水管网，可满足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2	排水系统	排水采用厂房内现有市政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	供电系统	项目用电主要为生产线运行用电和生活办公用电，接入厂房内现有市政电网，电网供电能满足生产需求。
环保工程	1	废气处理	油烟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粉尘 集气罩+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
		2	废水处理
	3		噪声处理
	4	固体废物处理	设置 1 个一般固体废物暂存点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的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单位	设计数量	现有数量
1	夹层锅	台	20	5
2	粉碎机	台	10	5
3	破碎机	台	4	0
4	大型搅拌机	台	8	3

5	小型搅拌机	台	10	5
6	杀菌釜	台	1	1
7	胶体磨	台	2	2
8	喷塔	台	1	1
9	烤房	台	1	0
10	冷库	台	3	3
11	LPG 高速离心喷雾干燥机	台	1	1
12	打粉设备	台	1	1
13	多功能磨粉机	台	1	0
14	反应釜	台	4	4
15	锅炉	台	2	2
16	搅拌机	台	2	2

6、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评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总投资 650 万元的 2.77%，实际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总投资 650 万元的 2.77%。

7、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按照《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其批复【“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进行建设。工程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一览表

工作内容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变更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项目性质	新建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规模	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生产 工艺	调味 料	<p>①烘干：项目外购香辛料湿度大的话需要使用干燥机烘干，而后使用破碎机讲大块的香辛料破碎成小块香辛料，干燥机使用电能供热，香辛料体积较大，投料过程中不产生粉尘，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运行的噪声。</p> <p>②粉碎：由人工将小块的香辛料、盐、糖、干螺肉等加入密闭粉碎机中，通过粉碎机将其制成粉状，该粉碎过程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盐、糖、干螺肉等颗粒较大，投料过程不以产生粉尘，因此，该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噪声。</p> <p>③搅拌：人工将粉碎好的香辛料和其他原料加入搅拌机中，启动搅拌机，将原料混合搅拌，混合后即粉状调味料。搅拌过程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因此，该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噪声和投料粉尘。</p> <p>④蒸煮：粉状调味料加水、油、老抽、生抽等调味料蒸煮后即可得到膏状调味料，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噪声和油烟。</p> <p>⑤冷却：常温下自然冷却。</p> <p>⑥包装：调味料由人工称量后，进行分装。</p>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污染 防治 措施	<p>(1) 油烟 项目油烟主要是蒸煮工序中产生的，项目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每个灶头均设置集气罩，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静电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通过预留的烟道在楼顶排放。</p> <p>(2) 粉尘 项目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尘罩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为有组织排放。</p> <p>(3) 燃料废气 项目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8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厂界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4) 异味 项目在蒸煮过程易产生异味，蒸煮异味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异味可得到有效治理，厂界处异味污染物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p>	不一致	有变动，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收集后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	否	

<p>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均须确保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p>	<p>不一致</p>	<p>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处理工艺为：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p>	<p>否</p>
<p>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与环评内容一致</p>	<p>无变动</p>	<p>否</p>
<p>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隔油池废油中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废包装袋/箱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基本一致</p>	<p>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属于一般废物，集中收集清运处理。</p>	<p>否</p>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防治措施稍有变化，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及废水处理设施有变动，属于防治措施优化改进，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判断，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不属于重大变动，所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

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详见表 2-5。

表 2-5 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产品类别	物料类别	单位	数量	备注	
调味料生产用料	香辛料	t/a	1400	外购	
	盐	t/a	600		
	糖	t/a	500		
	味精	t/a	300		
	鸡精	t/a	200		
	干螺肉	t/a	150		
	辣椒干	t/a	150		
	干贝素	t/a	80		
	i+g 食用添加剂	t/a	20		
	耗油	t/a	5		
	食用油	t/a	10		
能耗	老抽	t/a	5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水	m ³ /a	13485		由市政供电管网直接供电
	电	万 kwh/a	5		柳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万 m ³	10		

2、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供水源于厂房内现有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消防三合一系统。

(2) 排水

排水采用厂房内现有市政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房原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处理工艺为：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之后项目外排废水输送至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项目给排水情况详见表 2-6。

表 2-6 项目用水量及排水量估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用水标准	用水规模	用水量 (m ³ /a)	排放系数	排放量 (m ³ /a)
1	设备、地面冲洗用水	1.5m ³ /d	300d	450	0.8	360

2	杀菌釜冷却用水	5t/h	300天, 每天8h	12000	0.8	9600
3	生活用水	住厂 0.2m ³ /人·d 不住厂 0.05m ³ /人·d	60人, 3人住厂	1035	0.8	828
总计	/	/		13485	/	10788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调味料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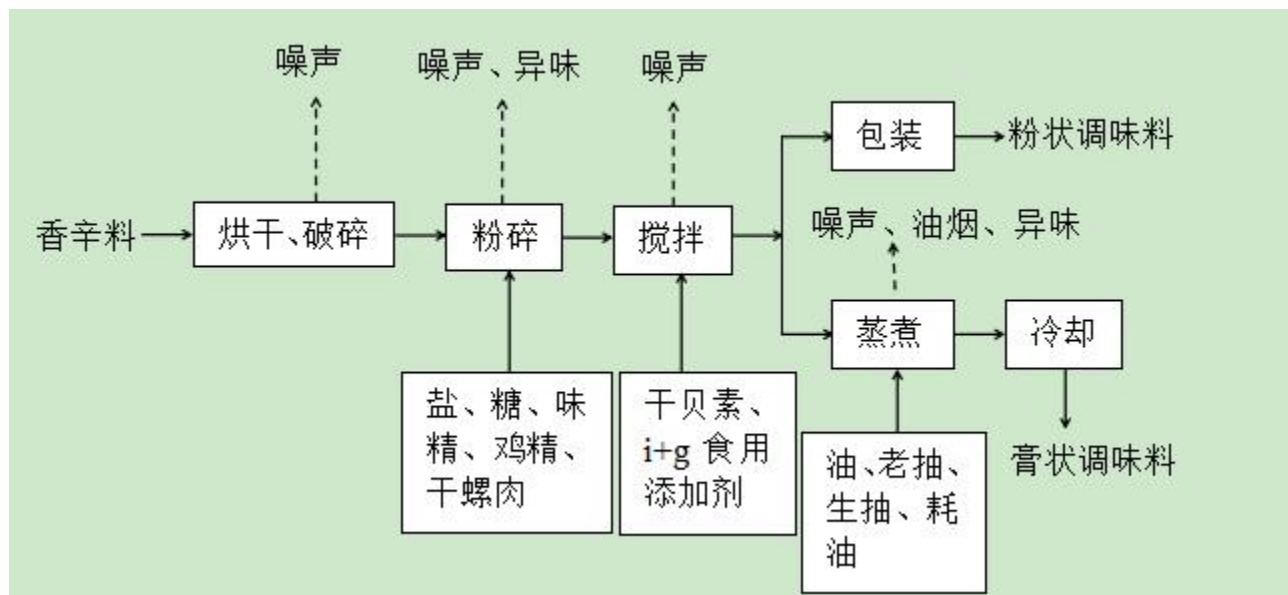


图 2-1 调味料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

主要生产工序说明

①烘干：项目外购香辛料湿度大的话需要使用干燥机烘干，而后使用破碎机讲大块的香辛料破碎成小块香辛料，干燥机使用电能供热，香辛料体积较大，投料过程中不产生粉尘，此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运行的噪声。

②粉碎：由人工将小块的香辛料、盐、糖、干螺肉等加入密闭粉碎机中，通过粉碎机将其制成粉状，该粉碎过程均在密闭设备中进行，盐、糖、干螺肉等颗粒较大，投料过程不以产生粉尘，因此，该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噪声。

③搅拌：人工将粉碎好的香辛料和其他原料加入搅拌机中，启动搅拌机，将原料混合搅拌，混合后即粉状调味料。搅拌过程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因此，该过程产生的污染主要为设备噪声和投料粉尘。

④蒸煮：粉状调味料加水、油、老抽、生抽等调味料蒸煮后即可得到膏状调味料，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噪声和油烟。

⑤冷却：常温下自然冷却。

⑥包装：调味料由人工称量后，进行分装。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外排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地面清洗产生的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场地清洗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排放量为 9960m³/a。杀菌釜冷却水为清洁下水，从管道排放，除杀菌釜冷却水外的生产废水经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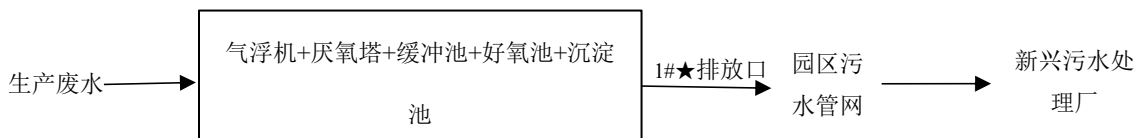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原有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3-1，处理流程见图 3-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3-1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来源	清洗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
污染物种类	PH、COD、BOD5、SS、NH3-N、磷酸盐、动植物油	PH、COD、BOD5、SS、NH3-N、动植物油
处理设施	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	厂内原有公用化粪池
排放方式	新兴污水处理厂	新兴污水处理厂



注：图中★为生产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示意图

2、废气

(1) 油烟

项目油烟主要是蒸煮工序中产生的，项目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每个灶头均设置集气罩，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2 台静电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通过预留的烟道在楼顶排放，符

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饮食业单位油烟净化效率不低于85%的规定及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的限值要求。

（2）粉尘

项目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尘罩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经排气筒排放，为有组织排放，项目厂界处颗粒物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燃料废气

项目在蒸煮过程使用的燃料为管道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项目运营期燃料废气中颗粒物、 SO_2 、 NO_x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4）异味

项目在蒸煮过程易产生异味，蒸煮异味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异味可得到有效治理，厂界处异味污染物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

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表3-2，项目有组织锅炉废气监测点位图见3-2-1，油烟废气监测点位图见3-2-2，搅拌投料口废气监测点位图见3-2-3，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见图3-3。

表 3-2 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生产废气	生产废气	生产废气
来源	锅炉废气	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 燃料废气等	搅拌投料口废气
污染物种类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油烟、臭气浓度、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颗粒物	粉尘
处理设施	16m 高排气筒排放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15m 高排 气筒排放	喷淋塔+活性炭吸附+16m 高排 气筒排放
排放方式	有组织排放	有组织排放	有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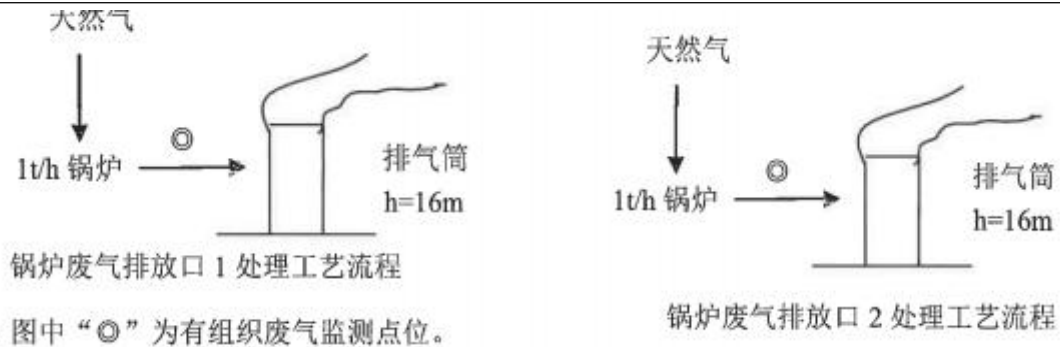


图 3-2-1 锅炉废气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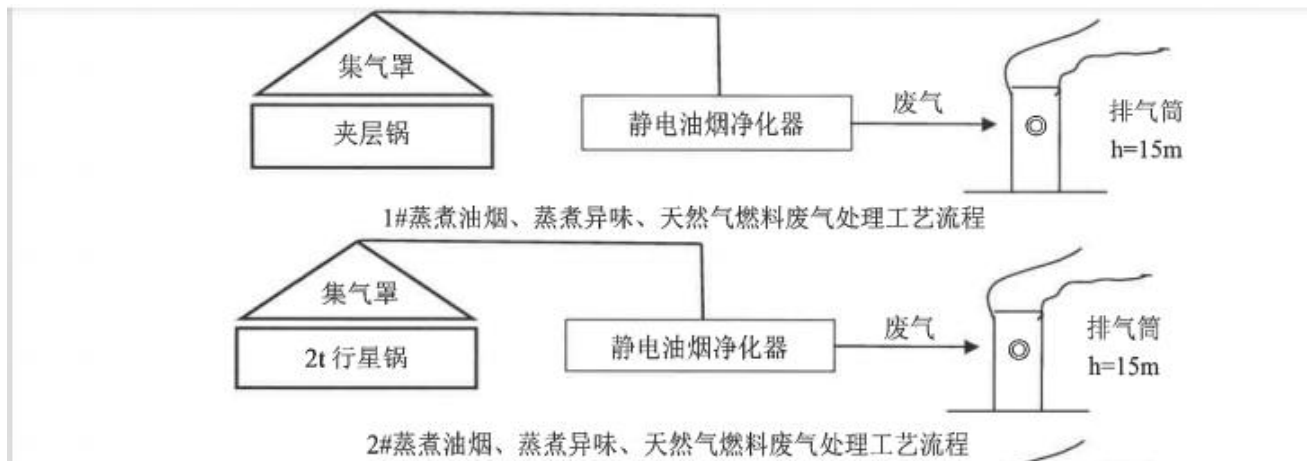


图 3-2-2 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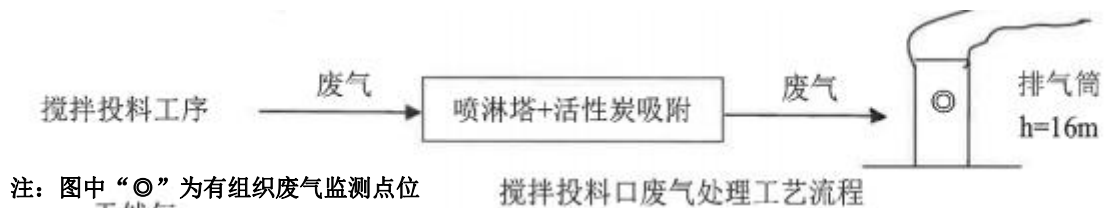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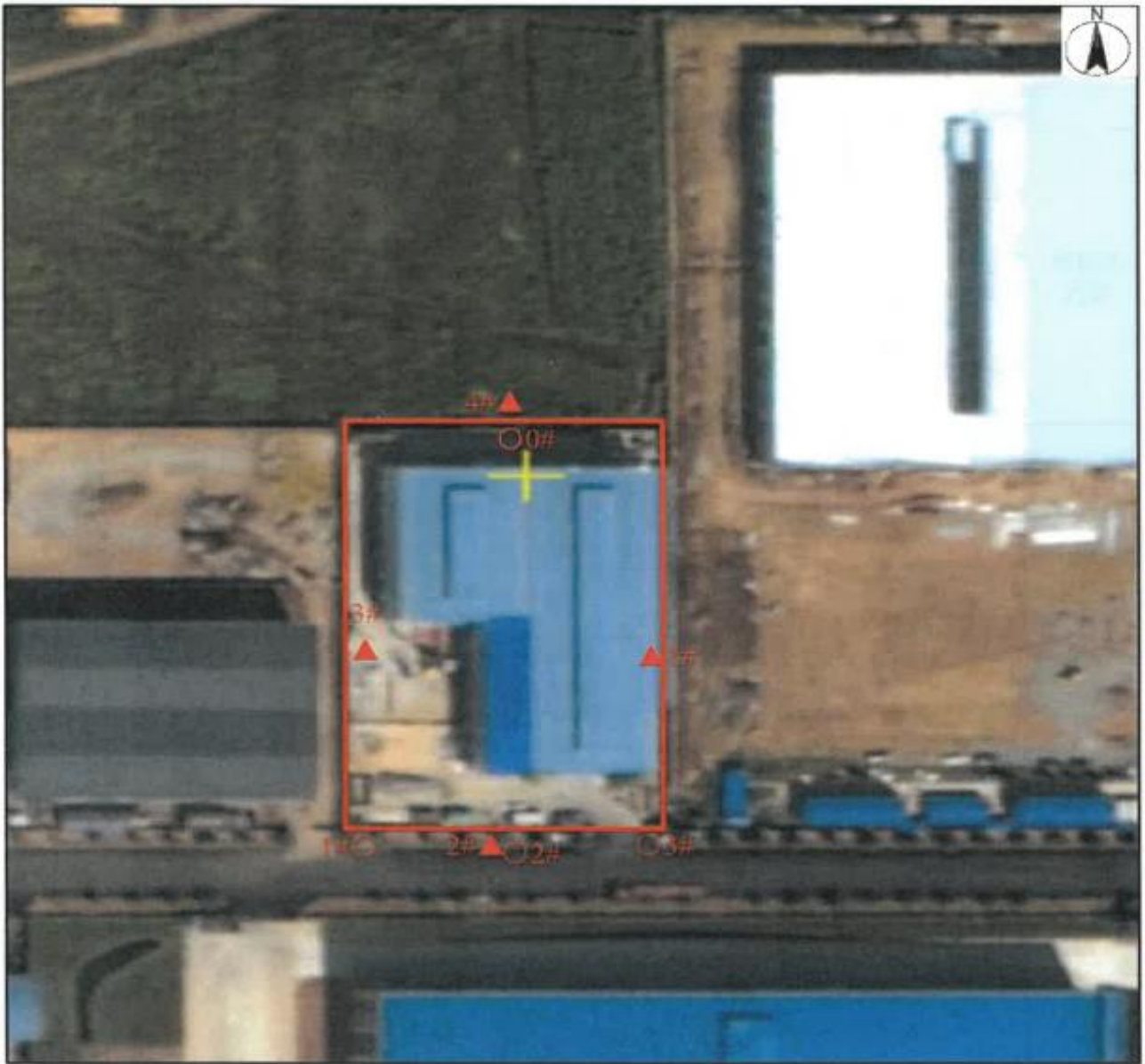


图 3-2-3 搅拌投料口废气监测点位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种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



注：图中“○”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图 3-3 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示意图

4、固废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及生活垃圾。

(1) 生产固废

①收集粉尘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量约为 0.03t/a，收集的原料粉尘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

②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

项目生产废水经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项目处理的废水中不含重金属，产生的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废物，集中收集清运处理。

③废包装材料

项目废包装袋/箱产生量约为 5t/a，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2)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60人，3人住在厂内，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31.5kg/d，9.45t/a。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p>(1) 油烟：项目油烟主要是蒸煮工序中产生的，项目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每个灶头均设置集气罩，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1 台静电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通过预留的烟道在楼顶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饮食业单位油烟净化效率不低于 85% 的规定及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限值要求。</p> <p>(2) 粉尘：项目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尘罩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为有组织排放，根据预测可知，项目厂界处颗粒物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3) 燃料废气：项目在蒸煮过程使用的燃料为管道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项目运营期燃料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p> <p>(4) 异味：项目在蒸煮过程易产生异味，蒸煮异味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异味可得到有效治理，厂界处异味污染物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p>	<p>已落实。</p> <p>(1) 油烟：项目油烟主要是蒸煮工序中产生的，项目属于大型饮食业单位，每个灶头均设置集气罩，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2 台静电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通过 2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限值要求。</p> <p>(2) 粉尘：项目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尘罩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6 米的排气筒排放，为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3) 燃料废气：项目在蒸煮过程使用的燃料为管道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项目运营期燃料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p> <p>(4) 异味：项目在蒸煮过程易产生异味，蒸煮异味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异味可得到有效治理，厂界处污染物中的臭气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p>
<p>(1)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过程外排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地面清洗产生的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场地清洗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排放量为 9960m³/a。杀菌釜冷却水为清洁下水，从管道排放，除杀菌釜冷却水外的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p> <p>(2)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p>	<p>已落实。</p> <p>(1)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过程外排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地面清洗产生的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场地清洗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排放量为 9960m³/a。杀菌釜冷却水为清洁下水，从管道排放，除杀菌釜冷却水外的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处理工艺为：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p> <p>(2)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原有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p>

<p>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种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已落实。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种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量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隔油池废油中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废包装袋/箱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已落实。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处理的废水中不含重金属，产生的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废物，集中收集清运处理。废包装袋/箱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内容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p>项目蒸煮工序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经烟道引至楼顶通过18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去除效率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规定标准限值要求。</p> <p>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8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厂界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项目在蒸煮等工序中产生臭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8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臭气排放量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p> <p>项目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8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厂界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已落实。 项目蒸煮工序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经烟道引至楼顶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规定标准限值要求。</p> <p>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6米的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项目在蒸煮等工序中产生臭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p> <p>项目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均须确保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均</p>	<p>已落实。 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处理工艺为：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生活污水经</p>

<p>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已落实。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须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已落实。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须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落实。 制定了企业内部的环保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制度，由兼职环保管理员，负责企业内部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于2022年03月29日办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50221MA7BTX5502001Q。</p>

表五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工作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

2、监测过程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持证上岗。

3、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检定部门周期性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进行检验及检查，可以提供可靠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数据进行统计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使用的仪器及分析方法见表 5-1。

5、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62012050472)

表 5-1 监测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水温	水质水温的测定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13195-1991	水温表 WQG-17	TQ-282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1L	TQ-254	——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204B	TQ-004	4mg/L
			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TQ-114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含光度法）（B）《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微波消解装置 WXJ-III	TQ-169	2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TQ-216	0.5mg/L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F	TQ-236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7PC	TQ-103	0.025mg/L
磷酸盐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A）《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7PC	TQ-103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Q-218	0.06mg/L	

续表 5-1 监测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 2017 年修改单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1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836-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1	1.0mg/m ³
			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70BE	TQ-090	
			鼓风机干燥箱 DHG-9240A	TQ-114	
			准微量电子天平 EX125DZH	TQ-104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1	3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1	3mg/m ³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QT201	TQ-199	——
	油烟	定污染源废气油烟和油雾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1	0.1mg/m ³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Q-218	
无组织 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气 GB/T14675-1993	——	——	——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声校准器 AWA6221B	TQ-003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Q-093	
气象 参数	大气压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空盒气压表 DYM ₃	TQ-243	——
	风向风速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TQ-220	——
	温湿度		数字式温湿度计 GM1360	TQ-089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外排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地面清洗产生的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场地清洗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排放量为 9960m³/a。杀菌釜冷却水为清洁下水，从管道排放，除杀菌釜冷却水外的生产废水经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

在验收期间，在废水排放口设置 1 个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详见表 6-1。

表 6-1 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废水排口	pH、BOD ₅ 、SS、COD _{Cr} 、氨氮、动植物油、硝酸盐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废气

该企业建有两台 1t/h 锅炉，均以天然气为燃料，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分别通过高 16 米排气筒排放；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及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分别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搅拌投料口废气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6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气监测情况详见表 6-2。

表 6-2 项目废气监测情况表

项目	内容	编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	1#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	1#排气筒	油烟、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臭气浓度、	油烟监测 2 天，5 次/天； 监测 2 天，3 次/天； 烟气黑度 1 次/天；
		2#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	2#排气筒		
		3#	搅拌投料口废气	3#排气筒	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4#	锅炉废气 1	4#排气筒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监测 2 天，3 次/天
		5#	锅炉废气 2	5#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6#	上风向参照点	监测当天上风向场界外 2m 处	颗粒物、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3 次/天
		7#	下风向监控点 1	监测当天风向场界外 2m 处		
		8#	下风向监控点 2	监测当天风向场界外 2m 处		

		9#	下风向监控点 3	监测当天下风向场 界外 2m 处	
--	--	----	----------	---------------------	--

3、噪声

本次监测在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外共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项目噪声监测情况详见表 6-3。

表 6-3 项目噪声监测情况表

编号	监测点位	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东面场界	场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每日昼间各 1 次
2#	南面场界	场界外 1m		
3#	西面场界	场界外 1m		
4#	北面场界	场界外 1m		

表七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配套设备设施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本次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主要生产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3.07.17	螺膏、螺蛳酱	3500 吨/年	9.8 吨	83.98%
2023.07.18	螺膏、浓缩高汤		9.2 吨	78.83%

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出自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1、废水

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18 日期间进行了验收监测，生产废水污染物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范围
废水排放口	2023.7.17	水温 (°C)	35.7	35.5	35.5	35.4	35.5
		pH 值 (无量纲)	7.1	7.1	7.2	7.0	7.0~7.2
		悬浮物 (mg/L)	35	37	34	32	34
		化学需氧量(mg/L)	172	156	164	160	16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8	55.6	58.2	56.8	57.8
		氨氮 (mg/L)	36.8	37.1	35.7	36.0	36.4
		磷酸盐 (总磷) (mg/L)	2.25	2.29	2.23	2.28	2.26
	动植物油 (mg/L)	0.21	0.18	0.19	0.15	0.18	
	2023.7.18	水温 (°C)	33.3	33.5	33.6	33.6	33.5
		pH 值 (无量纲)	7.2	7.1	7.2	7.0	7.0~7.2
		悬浮物 (mg/L)	33	35	31	32	33
		化学需氧量(mg/L)	156	164	159	153	15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5.6	56.6	57.6	54.0	56.0
		氨氮 (mg/L)	36.0	36.2	34.9	35.5	35.6
磷酸盐 (总磷) (mg/L)		2.60	2.58	2.53	2.56	2.57	
动植物油 (mg/L)	0.21	0.21	0.18	0.21	0.20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口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磷酸盐、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2、噪声

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18 日期间进行了验收监测，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昼间监测结果 dB (A)	
		2023.7.17	2023.7.18
等效连续 A 声级	1#东面厂界处	64.0	64.1
	2#南面厂界外 1m	56.4	52.2
	3#西面厂界处	63.2	64.3

4#北面厂界外 1m

64.3

63.5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废气

项目于2023年7月17日~18日期间进行了验收监测，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及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7-4-1；搅拌投料口废气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7-4-2，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7-4-3。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7-5。

表 7-4-1 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油烟）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频次	采样时段	烟气参数			基准灶头数 (个)	油烟基准风量 排放浓度 $c_{基}$ (mg/m^3)	是否 舍去
				烟气温 度 ($^{\circ}C$)	烟气流 速 (m/s)	实测风量 (m^3/h)			
2023. 07.17	1#蒸煮 油烟、 蒸煮异 味、天 然气燃 料废气 排放口	1	10:45~10:55	37.7	11.7	19005	55.4	<0.02	否
		2	10:59~11:09	38.5	10.7	17281		<0.02	否
		3	11:13~11:23	39.2	10.2	16564		<0.01	否
		4	11:29~11:39	39.7	11.2	18176		<0.02	否
		5	11:43~11:53	40.3	11.6	18788		<0.02	否
		平均值		39.1	11.1	17963		<0.02	—
2023. 07.18	1#蒸煮 油烟、 蒸煮异 味、天 然气燃 料废气 排放口	1	09:37~09:47	30.6	11.0	17817	55.4	<0.02	否
		2	09:51~10:01	31.2	11.5	18653		<0.02	否
		3	10:05~10:15	32.0	11.4	18442		<0.02	否
		4	10:19~10:29	32.4	11.5	18569		<0.02	否
		5	10:34~10:44	33.0	11.6	18753		<0.02	否
		平均值		31.8	11.4	18447		<0.02	—
2023. 07.17	2#蒸煮 油烟、蒸 煮异味、 天然气 燃料废 气排放 口	1	13:55~14:05	47.1	9.3	15143	55.4	<0.01	否
		2	14:10~14:20	47.5	9.7	15745		<0.01	否
		3	14:24~14:34	48.3	10.2	16551		<0.01	否
		4	14:39~14:49	47.8	10.2	16467		<0.01	否
		5	14:53~15:03	47.5	10.0	16203		<0.01	否

		平均值	47.6	9.9	16022		<0.01	—	
2023. 07.18		1	10:50~11:00	38.4	9.9	16117	55.4	<0.01	否
		2	11:05~11:15	43.9	10.1	16416		<0.01	否
		3	11:19~11:29	39.2	10.6	17193		<0.02	否
		4	11:34~11:44	38.1	9.8	15856		<0.01	否
		5	11:49~11:59	37.4	10.2	16542		<0.01	否
		平均值	39.4	10.1	16425	<0.01		—	

续表 7-4-1 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燃料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 07.17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10.5	10.4	10.5	10.5
			烟气温度 (°C)	40.4	39.8	39.7	40.0
			含湿量 (%)	3.8	3.6	3.7	3.7
			含氧量 (%)	20.7	20.8	20.8	20.8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4007	13832	13976	139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5	1.2	1.3	1.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8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2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99	199	最大值: 199	
2023. 07.18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12.2	12.5	11.0	11.9
			烟气温度 (°C)	37.8	39.5	41.7	39.7
			含湿量 (%)	4.1	4.2	4.0	4.1
			含氧量 (%)	20.9	20.8	20.2	20.6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6277	16706	14529	1583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5	1.7	1.8	1.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8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199	173	最大值: 229	

续表 7-4-1 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燃料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 07.17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9.7	10.4	11.1	10.4
			烟气温度 (°C)	43.8	42.8	42.8	43.1
			含湿量 (%)	3.8	3.9	3.9	3.9
			含氧量 (%)	20.9	20.9	20.8	20.9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2731	13684	14607	13674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1	1.5	1.6	1.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1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3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5	72	97	最大值: 97	
		2023. 07.18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9.4	9.5
烟气温度 (°C)	35.8				39.9	41.1	38.9
含湿量 (%)	3.9				4.1	4.0	4.0
含氧量 (%)	20.6				20.6	20.7	20.6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2723				12660	13132	128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6			1.4	1.7	1.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1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39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3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2			97	85	最大值: 112	

注：监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或未检出以“ND”表示。

表 7-4-2 搅拌投料口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 07.17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6.6	6.6	6.8	6.7
			烟气温度 (°C)	30.0	30.8	30.5	30.4
			含湿量 (%)	3.14	3.05	3.19	3.13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11311	11291	11624	11409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8	2.1	2.3	2.1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4			
2023. 07.18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6.8	6.8	6.7	6.8
			烟气温度 (°C)	28.3	28.4	28.4	28.4
			含湿量 (%)	3.41	3.19	3.33	3.31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11685	11708	11520	116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0	1.8	2.2	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表 7-4-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 07.17	锅炉废 气排放 口 1	烟气参 数	烟气流速 (m/s)	4.4	3.6	3.7	3.9
			烟气温度 (°C)	128.9	125.7	116.3	123.6
			含湿量 (%)	2.60	2.90	3.11	2.87
			氧含量 (%)	7.4	7.4	7.7	7.5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21	265	261	282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1	2.8	3.0	2.6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2.7	3.6	3.9	3.4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89	91	78	86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115	117	103	112	
烟气黑度 (级)		<1					
2023. 07.18	锅炉废 气排放 口 1	烟气参 数	烟气流速 (m/s)	4.0	4.1	4.4	4.2
			烟气温度 (°C)	123.6	132.9	114.5	123.7
			含湿量 (%)	3.12	3.33	3.05	3.17
			氧气含量 O ₂ (%)	7.6	7.4	7.2	7.4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289	290	326	302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3	2.7	2.4	2.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3.0	3.5	3.0	3.2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86	77	60	74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112	99	76	96	
烟气黑度 (级)		<1					

续表 7-4-3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 07.17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5	4.3	4.4	4.4
			烟气温度 (°C)	122.0	128.4	134.8	128.4
			含湿量 (%)	3.51	3.13	3.34	3.33
			氧含量 (%)	7.3	7.5	7.1	7.3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29	310	312	31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8	2.3	2.7	2.6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3.6	3.0	3.4	3.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69	58	80	69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88	75	101	88	
		烟气黑度 (级)	<1				
		2023. 07.18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7	4.8
烟气温度 (°C)	112.0				113.3	110.9	112.1
含湿量 (%)	2.98				3.23	3.11	3.11
氧气含量 O ₂ (%)	7.3				7.2	7.5	7.3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56				362	364	361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3.2			2.7	2.9	2.9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4.1			3.4	3.8	3.8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66			85	84	78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84			108	109	100	
烟气黑度 (级)	<1						

注：监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或未检出以“ND”表示。

表 7-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3. 07.17	颗粒物 (mg/m ³)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0.081	0.112	0.10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0.205	0.219	0.249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0.238	0.219	0.306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0.408	0.366	0.349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0.408	0.366	0.349
	臭气浓度（无 量纲）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10	<10	<1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10	<10	<10
2023. 07.18	颗粒物 (mg/m ³)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0.093	0.078	0.105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0.180	0.205	0.233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0.221	0.259	0.231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0.352	0.387	0.368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0.352	0.387	0.368
	臭气浓度（无 量纲）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10	<10	<1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10	<10	<10

(1) 有组织废气

①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

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限值要求,

②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蒸煮等工序中产生臭气浓度,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

③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6米的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达到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④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气锅炉标准(颗粒物 \leq 20mg/m³;SO₂ \leq 50mg/m³;NO_X \leq 200mg/m³;林格曼烟气黑度)标准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粉尘废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产生的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新改扩建恶臭污染物二级厂界标准值。

4、固废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量约为0.03t/a,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处理的废水中不含重金属,产生的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废物,集中收集清运处理;项目废包装袋/箱产生量约为5t/a,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工程概况：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地点位于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经度：109°25'37.60"，纬度：24°9'35.69"。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3 月，调试时间为 2022 年 8 月，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77%。项目验收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2、项目变动情况：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3、环保设施建设落实情况：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设施建设与环评要求基本一致。

4、污染物排放

(1)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①有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的限值要求，

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蒸煮等工序中产生臭气浓度，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尘罩+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6 米的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锅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燃气锅炉标准（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m}^3$ ；SO₂ $\leq 50\text{mg}/\text{m}^3$ ；NO_x $\leq 200\text{mg}/\text{m}^3$ ；林格曼烟气黑度）标准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

厂界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新改扩

建恶臭污染物二级厂界标准值。

(2)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产废水生产废水：项目生产过程外排的废水主要为设备、地面清洗产生的废水和杀菌釜冷却水，除杀菌釜冷却水外的生产废水经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新兴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响水河，最后汇入柳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排入园区管网，最后进入新兴污水处理厂。

(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营运期排放的噪声经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基础减震，在主要噪声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下，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昼间噪声环境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 排放情况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原料粉尘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处理的废水中不含重金属，产生的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废物，集中收集清运处理；项目废包装袋/箱集中收集后外售或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环境管理检查

(1) 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和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2) 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均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项目已于2022年03月29日办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221MA7BTX5502001Q)

(4) 制定了企业内部的环保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制度，由兼职环保管理员，负责企业内部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5) 项目运行过程中基本的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意见所提出的环保措施。

6、验收结论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500吨调味料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落实，现场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标准的限值要求，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议通过自主验收。

建议

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持续改进，确保

项目各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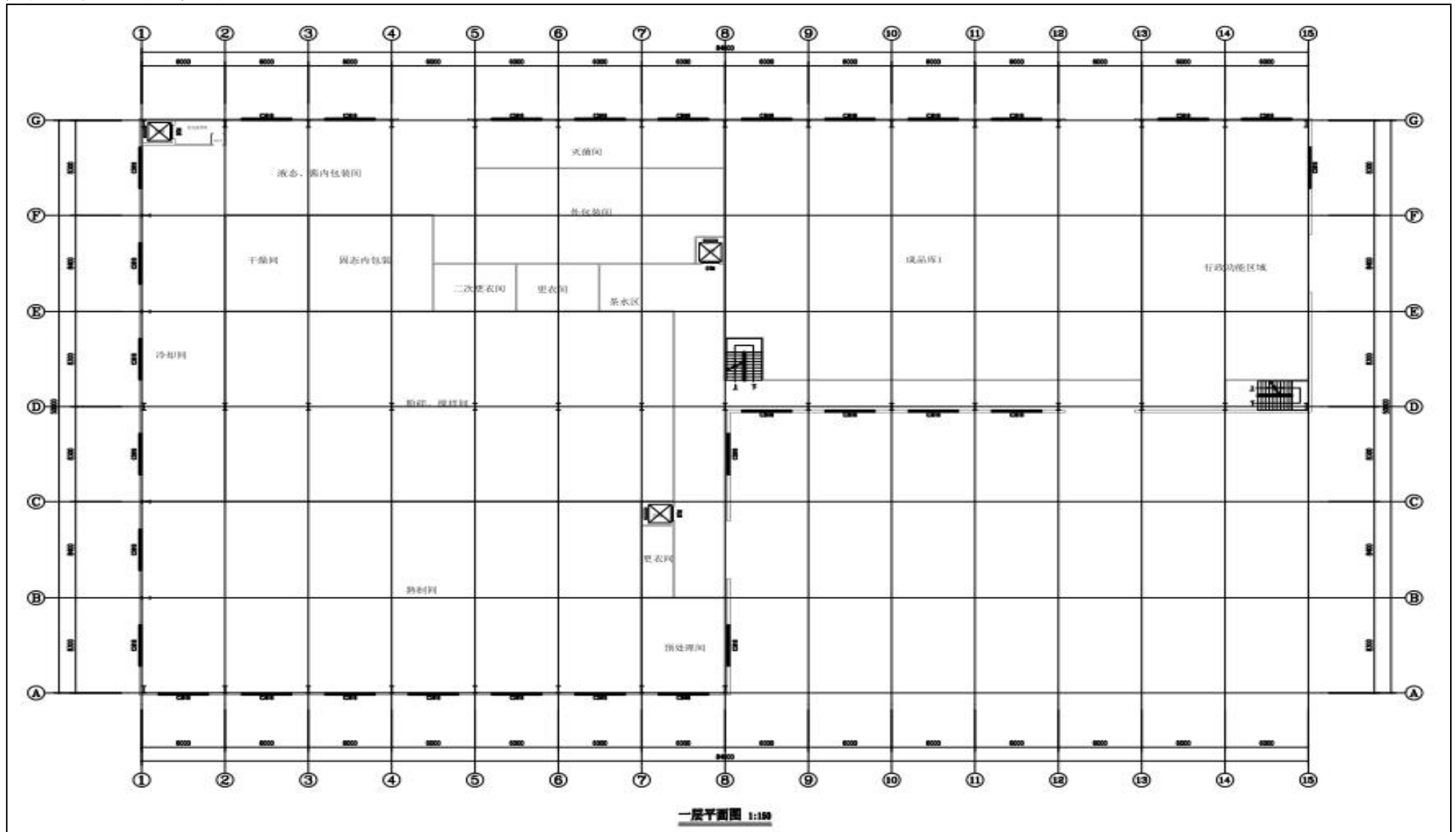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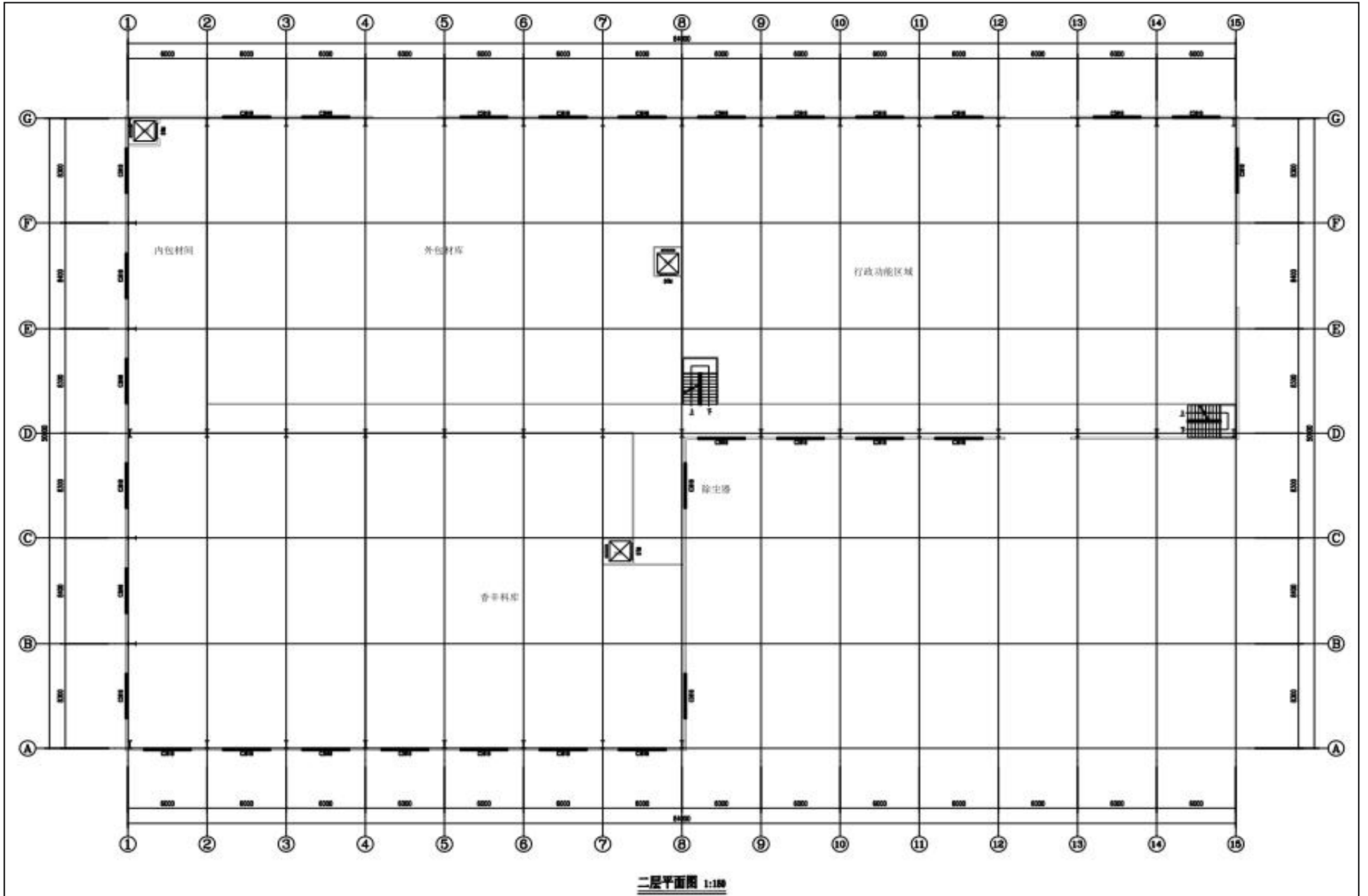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项目代码		2112-450206-04-01-543869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 (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E109°25'21.073" N24°9'45.821"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环评单位	湖南应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03-2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50221MA7BTX5502001Q			
	验收单位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运行正常，生产负荷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6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		所占比例（%）	2.77			
	实际总投资（万元）		6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2.77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1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221MA7BTX5502		验收时间	2023.07.17-2023.07.1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0788						1.0788		1.0788	0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现场图片



油烟、燃料废气处理设备



油烟排气筒



搅拌投料口废气喷淋塔+活性炭吸附装置



搅拌投料口废气喷淋塔+活性炭吸附装置



锅炉废气排气筒



生产车间



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处理设备



生产现场



固废暂存间

附件 1《关于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

柳州市柳江区 行政审批局文件

江审基建环审字（2022）1 号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广西新潮食品 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局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使用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位于广西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占地面积约 3085 平方米，主要建设 1 条粉状调味料生产线、1 条膏状调味料生产线。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冷却间、粉碎搅拌间、干燥间、熟制间、包装间、成品库、办公区、内包材间、外包材间、香辛料库、办公区、配套的用电、给排水及环保处理设施等。生产设备主要包括：20 台夹层锅、10 台粉碎机、4 台破碎机、20 台搅拌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1750 吨膏状调味料和 1750 吨粉状调味料。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 万元。

项目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2112-450206-04-01-543869，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同意你公司按

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重点抓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蒸煮工序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再经烟道引至楼顶通过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去除效率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规定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搅拌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厂界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在蒸煮等工序中产生臭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臭气排放量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天然气燃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8 米高排气筒排放，须确保厂界有组织排放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二）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均须确保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新兴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须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 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成后,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建设单位在接到本批复5日内,将批复文件及批准后的《报告表》(报批稿)送达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并按规定接受辖区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管检查。



信息是否公开: 主动公开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 2112-450206-04-01-543869

抄送: 柳州市柳江生态环境局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1月5日印发

— 3 —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3HJ467



项目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 年 7 月 27 日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检测）负责。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监测的，仅对采样或监测期间负责；本公司保证监测（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者，本公司的采样、监测（检测）过程按照通用的监测技术标准、规范进行。
- 3.报告无编制人、复核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均无效。
- 4.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综合部查询。对监测（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视为认可。但对性质不稳定、无法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原样品的复测。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6.监测结果表中监测项目右上角标注“*”的为分包项目。

本机构通讯资料：

机构名称：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北区白露大道16号6栋3层、4层、5层

邮政编码：545000

联系电话：0772-3669231

邮箱：gxzz2021@163.com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方信息	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 (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187 7519 8543		
受检方信息	名称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 4 号 (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187 7519 8543		
	经纬度	经度：109°25'37.60" 纬度：24°9'35.69"				
监测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性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申报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仲裁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采样依据	1.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2.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3.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4.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6.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7.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9.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10.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					
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水系沉积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 油气回收 <input type="checkbox"/> 电磁辐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hPa)	风速(m/s)	风向
	2023.07.17	阴	31.5~35.1	984.1~990.2	1.3~2.9	北
	2023.07.18	阴	24.8~32.7	985.2~989.8	1.5~3.3	北

二、污染源信息

- (1) 企业名称：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2) 设计产能：年产 3500 吨调味料。

(3) 工作时间：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时段为：8:30~17:00

(4) 废气处理：该企业建有两台 1t/h 锅炉，均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产生的废气分别通过高 16 米排气筒排放；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及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分别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搅拌投料口废气经喷淋塔+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6 米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1。

(5) 废水处理：该企业废水经气浮机+厌氧塔+缓冲池+好氧池+沉淀池处理后外排至园区污水管网，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2。

(6) 生产工况：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正在运行，生产工况见表 1。

表 1 现场工况记录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3.07.17	调味料	3500 吨/年	9.8 吨	84.0%
2023.07.18			9.2 吨	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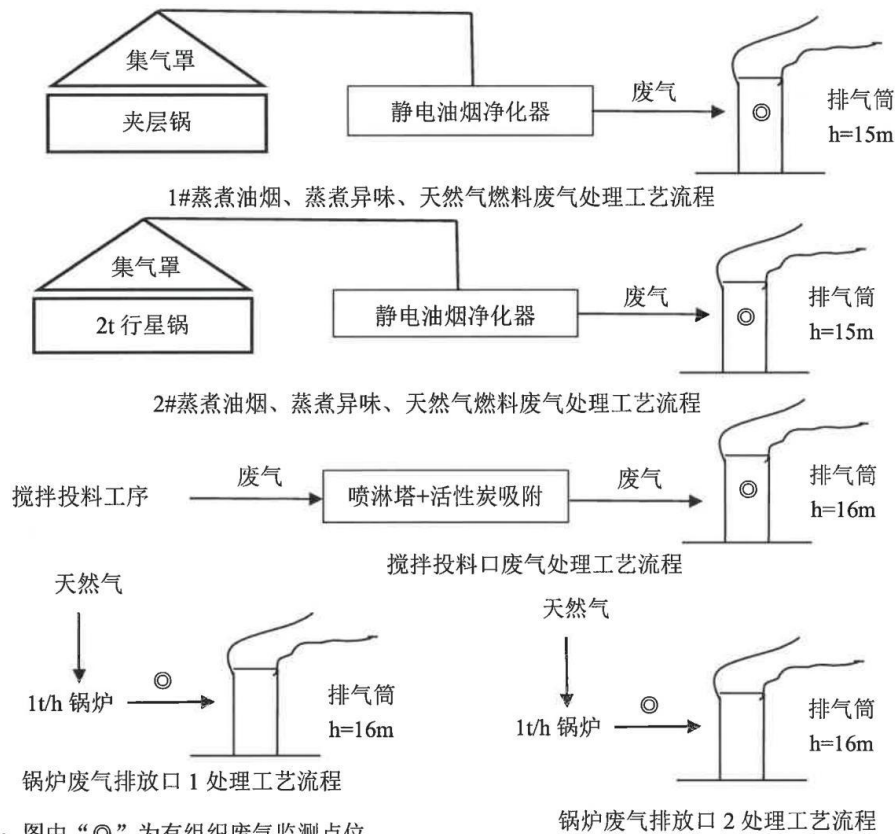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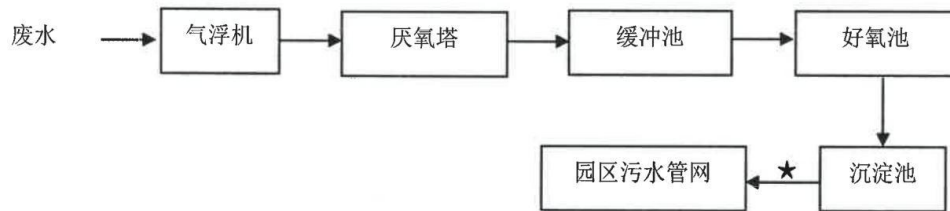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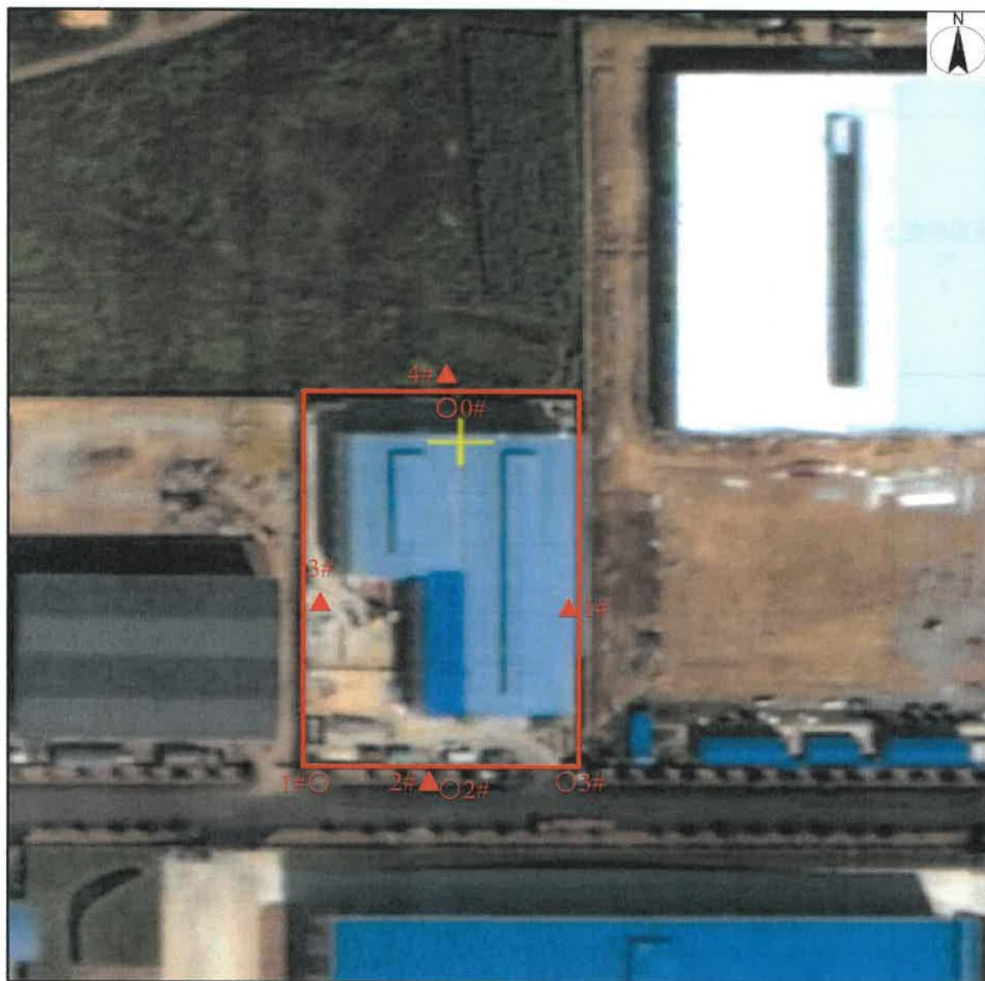


图 1 有组织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图中“★”为废水监测点位。

图 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图中“○”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图 3 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三、监测布点及相关信息

1、监测布点

烟气黑度观测部位位于排气筒出口上方无水蒸汽干扰的烟羽处，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2，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

2、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废水排放口	现场监测：水温、pH 值 实验室检测：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磷酸盐（总磷）、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4 次/天
无组织废气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颗粒物、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3 次/天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有组织废气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油烟	监测 2 天，5 次/天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3 次/天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油烟	监测 2 天，5 次/天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3 次/天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烟气参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烟气黑度	监测 2 天，1 次/天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烟气黑度		监测 2 天，1 次/天	
噪声	1#东面厂界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2#南面厂界外 1m		
	3#西面厂界处		
	4#北面厂界外 1m		

3、样品信息

表 3 样品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容器（包装）	样品描述	接收日期	分析日期
废水排放口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磷酸盐（总磷）、动植物油	G: 4×1000mL G: 8×500 mL P: 4×500mL	浅黄色、微浊、有异味、无浮油	2023.07.17	2023.07.18
		G: 4×1000mL G: 8×500 mL P: 4×500mL	浅黄色、微浊、有异味、无浮油	2023.07.18	2023.07.23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油烟	金属滤筒	完好	2023.07.17	2023.07.18 ~ 2023.07.20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臭气浓度	采气袋	完好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油烟	金属滤筒	完好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臭气浓度	采气袋	完好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油烟	金属滤筒	完好	2023.07.18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臭气浓度	采气袋	完好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油烟	金属滤筒	完好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臭气浓度	采气袋	完好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颗粒物	低浓度采样头	完好		

注：“G”表示玻璃瓶，“P”表示聚乙烯瓶。

续表 3 样品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容器(包装)	样品描述	接收日期	分析日期	
0#参照点: 项目北面厂界处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2023.07.17	2023.07.17 ~ 2023.07.20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1#监控点: 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2#监控点: 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3#监控点: 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0#参照点: 项目北面厂界处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2023.07.18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1#监控点: 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2#监控点: 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3#监控点: 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完好、浅灰色尘圈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四、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 4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 2017 年修改单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2	—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TQ-274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2	1.0mg/m ³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TQ-274	
			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TQ-114	
			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70BE	TQ-090	
			准微量电子天平 EX125DZH	TQ-104	

续表 4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2	0.1mg/m ³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Q-218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2	3mg/m ³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TQ-274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TQ-152	3mg/m ³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型	TQ-274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四版）2003 年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QT201	TQ-199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TQ-387 TQ-388 TQ-389 TQ-390	0.007 mg/m ³
			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70BE	TQ-090	
			准微量电子天平 EX125DZH	TQ-104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废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温度计 WQG-17	TQ-279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1L	TQ-254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204B	TQ-004	4mg/L
			鼓风干燥箱 DHG-9240A	TQ-114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微波消解装置 WXJ-III	TQ-169	2mg/L	

续表 4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TQ-276	0.5mg/L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F	TQ-23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N	TQ-267	0.025mg/L
	磷酸盐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7PC	TQ-103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Q-218	0.06mg/L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TQ-381	—
			声校准器 AWA6021A	TQ-228	
气象参数	风向、风速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轻便三杯风向速表 FYF-1	TQ-164	—
	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 ₃	TQ-143	
	气温		温湿度表 STH130	TQ-246	

五、质量保证措施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 22 20 12 05 0472)。监测过程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持证上岗, 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检定部门周期性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使用前均经过流量校准及气密性检查, 烟气传感器使用前和使用后均用有证标准气体进行校准, 废气采集全程序空白, 废水采集全程序空白样和密码样, 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 校准合格方可使用本次监测数据; 实验室分析测试采用标准滤膜称量、平行样测试、有证标准样品测试、等质控措施, 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六、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表 6。

表 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频次	采样时段	烟气参数			基准灶头数(个)	油烟基准风量排放浓度 $c_{\text{油}}$ (mg/m^3)	是否舍去
				烟气温度($^{\circ}\text{C}$)	烟气流速(m/s)	实测风量(m^3/h)			
2023.07.17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1	10:45~10:55	37.7	11.7	19005	55.4	<0.02	否
		2	10:59~11:09	38.5	10.7	17281		<0.02	否
		3	11:13~11:23	39.2	10.2	16564		<0.01	否
		4	11:29~11:39	39.7	11.2	18176		<0.02	否
		5	11:43~11:53	40.3	11.6	18788		<0.02	否
		平均值		39.1	11.1	17963		<0.02	—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1	13:55~14:05	47.1	9.3	15143	55.4	<0.01	否
		2	14:10~14:20	47.5	9.7	15745		<0.01	否
		3	14:24~14:34	48.3	10.2	16551		<0.01	否
		4	14:39~14:49	47.8	10.2	16467		<0.01	否
		5	14:53~15:03	47.5	10.0	16203		<0.01	否
平均值		47.6	9.9	16022	<0.01	—			
2023.07.18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1	09:37~09:47	30.6	11.0	17817	55.4	<0.02	否
		2	09:51~10:01	31.2	11.5	18653		<0.02	否
		3	10:05~10:15	32.0	11.4	18442		<0.02	否
		4	10:19~10:29	32.4	11.5	18569		<0.02	否
		5	10:34~10:44	33.0	11.6	18753		<0.02	否
		平均值		31.8	11.4	18447		<0.02	—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1	10:50~11:00	38.4	9.9	16117	55.4	<0.01	否
		2	11:05~11:15	43.9	10.1	16416		<0.01	否
		3	11:19~11:29	39.2	10.6	17193		<0.02	否
		4	11:34~11:44	38.1	9.8	15856		<0.01	否
		5	11:49~11:59	37.4	10.2	16542		<0.01	否
平均值		39.4	10.1	16425	<0.01	—			

表 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07.17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10.5	10.4	10.5	10.5
			烟气温度 (°C)	40.4	39.8	39.7	40.0
			含湿量 (%)	3.8	3.6	3.7	3.7
			含氧量 (%)	20.7	20.8	20.8	20.8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4007	13832	13976	139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5	1.2	1.3	1.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18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2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3	199	199	最大值: 199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9.7	10.4	11.1
	烟气温度 (°C)			43.8	42.8	42.8	43.1
	含湿量 (%)			3.8	3.9	3.9	3.9
	含氧量 (%)			20.9	20.9	20.8	20.9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2731	13684	14607	13674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1	1.5	1.6	1.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1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3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5	72	97	最大值: 97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6.6	6.6	6.8
		烟气温度 (°C)		30.0	30.8	30.5	30.4
		含湿量 (%)		3.14	3.05	3.19	3.13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1311		11291	11624	11409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8	2.1	2.3	2.1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4					

注：监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或未检出以“ND”表示，各项目检出限见表 4，下同。

续表 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07.17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4	3.6	3.7	3.9
			烟气温度 (°C)	128.9	125.7	116.3	123.6
			含湿量 (%)	2.60	2.90	3.11	2.87
			氧含量 (%)	7.4	7.4	7.7	7.5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21	265	261	282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1	2.8	3.0	2.6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2.7	3.6	3.9	3.4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89	91	78	86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115	117	103	112		
	烟气黑度 (级)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5	4.3	4.4	4.4
			烟气温度 (°C)	122.0	128.4	134.8	128.4
			含湿量 (%)	3.51	3.13	3.34	3.33
			氧含量 (%)	7.3	7.5	7.1	7.3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29	310	312	31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8	2.3	2.7	2.6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3.6	3.0	3.4	3.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69	58	80	69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88	75	101	88			
烟气黑度 (级)	<1						

六六六

续表 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3.07.18	1#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12.2	12.5	11.0	11.9	
			烟气温度 (°C)	37.8	39.5	41.7	39.7	
			含湿量 (%)	4.1	4.2	4.0	4.1	
			含氧量 (%)	20.9	20.8	20.2	20.6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6277	16706	14529	15837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5	1.7	1.8	1.7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48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4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29	199	173	最大值: 229		
		2#蒸煮油烟、蒸煮异味、天然气燃料废气排放口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9.4	9.5	9.9	9.6
				烟气温度 (°C)	35.8	39.9	41.1	38.9
	含湿量 (%)			3.9	4.1	4.0	4.0	
	含氧量 (%)			20.6	20.6	20.7	20.6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2723	12660	13132	128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6	1.4	1.7	1.6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1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0.039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03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2	97	85	最大值: 112		
	搅拌投料口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6.8	6.8	6.7	6.8
				烟气温度 (°C)	28.3	28.4	28.4	28.4
		含湿量 (%)		3.41	3.19	3.33	3.31	
		标干烟气流量 (m³/h)		11685	11708	11520	11638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0	1.8	2.2	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23					

续表 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3.07.18	锅炉废气排放口 1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0	4.1	4.4	4.2
			烟气温度 (°C)	123.6	132.9	114.5	123.7
			含湿量 (%)	3.12	3.33	3.05	3.17
			氧含量 (%)	7.6	7.4	7.2	7.4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289	290	326	302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2.3	2.7	2.4	2.5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3.0	3.5	3.0	3.2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86	77	60	74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112	99	76	96	
		烟气黑度 (级)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2	烟气参数	烟气流速 (m/s)	4.7	4.8	4.8	4.8
			烟气温度 (°C)	112.0	113.3	110.9	112.1
			含湿量 (%)	2.98	3.23	3.11	3.11
			氧含量 (%)	7.3	7.2	7.5	7.3
			标准干烟气流量 (m³/h)	356	362	364	361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3.2	2.7	2.9	2.9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4.1	3.4	3.8	3.8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³)	<4	<4	<4	<4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66	85	84	78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³)	84	108	109	100			
烟气黑度 (级)	<1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

表 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昼间监测结果 dB (A)	
		2023.07.17	2023.07.18
等效连续 A 声级	1#东面厂界处	64.0	64.1
	2#南面厂界外 1m	56.4	52.2
	3#西面厂界处	63.2	64.3
	4#北面厂界外 1m	64.3	63.5

3、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

表 8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3.07.17	颗粒物 (mg/m ³)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0.081	0.112	0.10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0.205	0.219	0.249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0.238	0.219	0.306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0.408	0.366	0.349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0.408	0.366	0.349
	臭气浓度(无量纲)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10	<10	<1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10	<10	<10
2023.07.18	颗粒物 (mg/m ³)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0.093	0.078	0.105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0.180	0.205	0.233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0.221	0.259	0.231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0.352	0.387	0.368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0.352	0.387	0.368
	臭气浓度(无量纲)	0#参照点：项目北面厂界处	<10	<10	<10
		1#监控点：项目西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2#监控点：项目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3#监控点：项目东南面厂界外 2m	<10	<10	<10
		监控点中浓度最高值	<10	<10	<10

4、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

表 9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 范围
2023. 07.17	废水排放口	水温 (°C)	35.7	35.5	35.5	35.4	35.5
		pH 值 (无量纲)	7.1	7.1	7.2	7.0	7.0~7.2
		悬浮物 (mg/L)	35	37	34	32	34
		化学需氧量(mg/L)	172	156	164	160	16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8	55.6	58.2	56.8	57.8
		氨氮 (mg/L)	36.8	37.1	35.7	36.0	36.4
		磷酸盐 (总磷) (mg/L)	2.25	2.29	2.23	2.28	2.26
		动植物油 (mg/L)	0.21	0.18	0.19	0.15	0.18
2023. 07.18	废水排放口	水温 (°C)	33.3	33.5	33.6	33.6	33.5
		pH 值 (无量纲)	7.2	7.1	7.2	7.0	7.0~7.2
		悬浮物 (mg/L)	33	35	31	32	33
		化学需氧量(mg/L)	156	164	159	153	15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5.6	56.6	57.6	54.0	56.0
		氨氮 (mg/L)	36.0	36.2	34.9	35.5	35.6
		磷酸盐 (总磷) (mg/L)	2.60	2.58	2.53	2.56	2.57
		动植物油 (mg/L)	0.21	0.21	0.18	0.21	0.20

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采集工况条件下负责。

一报告结束

监测人员：卢永斌、蒙华、冯达、刘小冬、廖邦显、党燕

分析人员：涂恒、吴翠红、张倩、雷月娇、黄细金、苏志锐、谭柳慧、卢容敏、李娜、
韦丹玉、卢以淇、赵魏君、陆云

报告编制：涂恒 复核：韦丹玉 审核：卢永斌 签发：党燕 日期：2023.7.27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1. 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坚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评选先进的必要条件，实行一票否定制。

2. 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行政一把手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

3. 配备与开展工作相适应的环保管理人员，掌握生产工艺技术及生产运行状况。

第二章 环境监测工作

1. 每年根据公司下达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监测时如有超标情况，要按照程序文件要求及时通知相关部门，不得私自减少监测次数或停止监测。

2. 每月 3 日上报前一个月的《环境报表》。

3. 生产办除开展常规监测外，要承担对突发性的污染事故的应急监测工作。

4. 外排污水和大气的监测外委进行。

第三章 环境保护工作日常管理

1. 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中，实现全过程、全天候、全员的环保管理，在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的同时，必须有环保工作内容。

2. 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重点要做好“4.22 世界地球日”和“6.5 世界环境日”的宣传工作。

3. 完善环保各项基础资料。

4. 加强对外来施工单位施工作业的环境管理，承揽环保设施施工的单位，要持有上级或政府主管部门的施工许可证，在施工过程要防止产生污染，施工后要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有植被损坏情况的，施工单位要采取恢复措施。

5. 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一）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进行回收或处理，防止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对暂时不能利用而须转移给其它单位利用的三废，必须由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严格执行逐级审批手续，防止污染转移造成污染事故；（二）开展节水减污活动，采取一水多用，循环使用，提高水的综合利



用率；（三）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对检修中清洗出的污染物要妥善收集和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对检修中拆卸的受污染的设备材料要进行处理，避免造成污染转移；（四）在生产中，由于突发性事件造成排污异常，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并及时向公司安全环保部汇报，以便做好协调工作；（五）对于具有挥发性及产生异味的物品，要采取措施防止挥发性气体造成污染环境或产生气味，避免污染环境或气味扰民事件的发生；（六）凡在生产过程中，开停工、检修过程产生噪声和震动的部位，应采取消音、隔音、防震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第四章 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

1.新、改、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为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建设项目应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采用清洁生产工艺。

3.凡由于设计原因，使建设项目排污不达标，设计单位除负设计责任外，还应免费负责修改设计，直至排污达标，并承担在此期间由于排污不达标造成的排污费和污染赔款，对由于施工质量造成生产装置污染处理不能正常运行，施工单位应免费限期进行整改，直至达到要求。在此期间，发生的环保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第五章 环境保护设施的管理

1.生产办要将环保设施的管理纳入设备的统一管理。

2.环保设施需检修或临时抢修，要对其处理或产生的污染物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并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保证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和达标排放。

3.污染事故是由于作业者违反环保法规的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污染事件，事故的处理按生态环境局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4.污染事故级别划分根据国家污染事故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5.凡发生污染事故后，必须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控制污染事态的发展，并立即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开展事故调查等工作（最迟不得超过2小时），12小时内将事故报告或简报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公司安全环保部按照有关事故处

理规定分级负责，逐级上报，接受处理。

6.凡外来施工的承包单位，在签订工程合同时，签订双方要明确环保要求及规定，施工队伍主管部门要监督检查，发生污染事故，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第六章 附 则

- 1.本制度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一致时，按上级规定执行。
- 2.本制度由生产办负责解释。
- 3.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0日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50221MA7BTX5502001Q

单位名称：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4号（广西固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

法定代表人：朱文新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四方塘北一路4号

行业类别：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21MA7BTX5502

有效期限：自2022年03月29日至2027年03月28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柳州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9日

附件 5 应急预案

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污染事故

应急处理与救援预案

项目名称：广西新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调味料项目



责任人：覃承楠

编制人：吴敏娟

审核人：卢洋宽

审批人：卢洋宽

日期：2023 年 3 月 10 日



一、目的

为了确保重大环境污染发生以后，我公司能迅速、高效、有序地开展重大环境污染源的治理及善后工作，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及时控制污染源，及时制止重大环境污染源的继续发生，最大限度地降低对环境的污染，特制定本项目环境污染应急准备和响应预案。

二、组织

本项目成立应急救援指挥小组，负责指挥及协调工作。

组长：覃承楠

成员：吴敏娟、卢洋宽

三、职责

1. 组长任务是了解掌握险情，组织现场抢救指挥及对外联络。
2. 成员任务是根据指挥组指令，及时调动抢险员、器材、机械上一线抢险。
3. 成员任务是保护我项目部及行业主管部门（环保部门）等外界的联系，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传，并负责生活保障。

四、事故处理救援程序

1. 项目发生一般的环境（如噪声超标）污染，我公司环境污染应急响应指挥小组组织上相关人员及时处理、中止生产，并制定相应的处理方案及采用有效措施，确保能达标时方可继续生产。
2. 当项目现场发生为重大的环境污染，指挥小组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抢险，同时采取有效措施，切断污染源及时制止污染的后续发生，并及时上报环保部门。
3. 对很严重的环境污染发生（如火灾发生、大量有害有毒化学品泄漏）后，要首先保护好现场，指挥小组组织我公司人员进行自救并立即向工程管理部上报事件的初步原因、范围、估计后果。指挥小组赶赴现场，按各自职能组织处理事故。如有人员在该严重的环境污染中受到人身伤害，则应立即向当地医疗卫生部门（120）电话求救。同时通知环保部门进行环境污染的检测。



4. 针对项目可能的污染情况进行处理

5. 当火灾发生后遵循消防预案有关规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最快速度切断火源，断绝火点，控制火势及熄灭火灾。并做好现场的有效隔离措施，及火灾的善后处理工作。及时组织地分类清理、清运，最大限度地减少环境污染；当发生大量有害有毒化学品泄漏后，应及时采取隔离措施，采取适当防护措施后及时清理外运，或采取隔离措施后及时委托环保部门处理、检测，以求将环境的污染降低到最低限度。

6. 事故处理完成后，指挥小组立即组织安全自查自纠、消除隐患，确生产安全；立即组织对全体作业人员的举一反三环境保护安全再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做到遵章守纪，防止同类事故发生。

五、各相关通讯地址

1. 医疗急救中心：120
 2. 公安：110
 3. 环保部门电话：0772-2621337
 4. 项目负责人电话：覃承楠 18177270829
 5. 指挥小组组长电话：覃承楠 18177270829
- 安全生管员：吴敏娟、卢洋宽

分类	名称	数量	备注
应急物资	报警器	1个	厂区
	防尘口罩	20个	
	应急照明灯	两盏	
	橡胶手套	10副	
	消防栓	1个	
	安全帽	20个	
	担架	2个	
	防尘服、防尘鞋套	30套	
	灭火器	10个	
	对讲机	3部	
	警示、标示牌	10处	
	防化胶鞋	20双	
应急担架和药箱	2套		

